

附件 3

部门名称：（公章）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

填报人：房斯加

联系电话：2169393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31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部门职能

(一)贯彻执行中央和省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部署、指导、监督全市公安工作。

(二)维护社会治安秩序。掌握影响社会稳定、危害国家安全和治安的情况，依法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国家安全。

(三)做好全市公安机关组织建设和公安民警队伍建设，指导全市公安队伍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

(四)组织、指导全市公安机关侦查工作，协调处理或直接侦办刑事犯罪案件、国内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案件和经济犯罪案件。

(五)组织、指导、协调对恐怖活动的防范、侦查工作，防范、处理邪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

(六)指导、管理出入境工作和外国人在梅州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工作。

(七)指导、管理、维护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和道路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以及对机动车辆（不含拖拉机）、驾驶人员管理工作。

(八)组织协调处置重大治安案件和群体性事件，指导或直接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管制刀具、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

（九）指导、监督消防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公安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十）负责对保安服务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

（十一）负责公安行政案件的复议、应诉、劳动教养等案件的审核。

（十二）指导看守所、治安拘留所、收容教育所的监管、教育工作及负责公安强制隔离戒毒所的管理工作。

（十三）指导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和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建设。

（十四）组织实施对来梅州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以及省主要领导的安全警卫工作。

（十五）组织实施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公安机关指挥系统、通讯、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技术侦察建设；为各级公安机关提供信息、技术、后勤、装备等服务。

（十六）负责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保护工作，负责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监督、检查、指导。

（十七）指导、检查、督促全市各级公安机关的执法活动；组织、指导公安机关督察工作；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重大违纪案件。

（十八）指导铁路、森林、民航等部门的公安业务工作。

（十九）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等领导机关交办的其它事项。

（2）年度总体工作

2021年，全市公安机关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正确

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公安工作和广东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以“对标一流、赶超先进”为目标，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推进“平安之乡”建设，确保了全市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

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和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开局之年，全市公安机关将始终坚持“对标一流、赶超先进”，统筹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维护安全稳定工作，全力推进梅州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和“平安之乡”建设，为梅州苏区加快振兴发展创造更加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

(3) 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聚焦大庆安保，守牢政治安全底线。紧紧围绕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安保维稳工作，完善固化“两查两控一会战一演练”安保维稳工作机制，严打网上网下危害国家政治安全的渗透倒灌和现实破坏活动，着力提升风险隐患预知预警预防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能力，坚决完成建党100周年安保维稳任务。

二是聚焦平安建设，创造安定社会环境。深入推进全国首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建设，争创“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建立健全常治长效的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坚持将打击锋芒对准群众反映强烈的电信网络诈骗、黄赌毒、食药环等突出违法犯罪，奋力建设声名远扬、名副其实的“平安之乡”。

三是聚焦查缺补漏，提升整体工作水平。充分发挥电信网络诈骗党政综合源头整治、全警实战大练兵、动态巡逻查缉、网格

化全覆盖安全防范宣传、亡人交通事故警示倒查问责等机制作用，持续开展整治攻坚和成效巩固，推动梅州公安工作实现整体提升。

四是聚焦创新突破，增强核心战斗力。坚持“全省争先、全市领先、超越自我”，继续组织实施创新亮点项目建设，推动各项工作向全省先进对标看齐。围绕全警实战大练兵“抓深化”目标要求，加强大数据智能化实战应用练兵比武，切实提升全市警务实战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五是聚焦基层基础，打牢持续发展根基。牢固树立“大抓基层、大抓基础”鲜明导向，在全市范围推广开展“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活动，打造更多“一所一品”“一所一特”基层建设品牌，按期保质完成“精准脱困”派出所建设，全面提升基层公安机关社会治理能力水平。

六是聚焦红色党建，锻造高素质公安铁军。紧紧依托“大埔县工农革命政府公安局”旧址这个广东思想政治教育基地，扎实开展红色教育、忠诚教育。深入推进“坚持政治建设全面从严治警”教育整顿，坚持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努力打造让党放心、人民满意的“四个铁一般”公安铁军。

(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序号	绩效目标	指标数据
1	梅州市刑事破案总数	500 宗以上
2	梅州市刑事案件刑拘人数	200 人以上
3	梅州市刑事案件逮捕人数	100 人以上

4	梅州市刑事命案破案率	90%以上
5	梅州市打击突出刑事犯罪专案数	50 宗
6	梅州市劝阻诈骗人数	5 万人次
7	梅州市止付涉案资金	3000 万元以上
8	处理群体性事件查处率	90%以上
9	稳控到省进京人次	10 次以上
10	重大敏感节点到京上访	8 次以内
11	全年警务培训人次	500 人次以上
12	群众安全感和公安工作满意度综合排名	全省前 8 名
13	对社会服务能力	进一步提高

(5)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 年我局支出 43254.2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4138.84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11550.3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6.85 万元，资本性支出 5238.25 万元。结合梅州地区保障能力较不足的特点，我局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财政资金，争取社会治理专项经费及交警能力建设经费的支持，加强本地保障能力。

2021 年，全市公安机关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

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对公安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牢把握“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以推进“八大专项行动”做好庆祝建党 100 周年安保维稳工作为主线，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扎实推进更高水平平安梅州建设，全力以赴战疫情、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确保了全市政治社会大局持续平安稳定。2021 年，全市刑事打击实现“四降一全破”（刑事现发案数同比下降 3.8%，扭转刑事现发案连续三年上升趋势；电信网络诈骗警情数、刑事立案数同比分别下降 24.7%、2.6%，实现“接案、立案双下降”目标；盗窃刑事立案数同比下降 17.7%，连续两年实现同比下降；14 宗现发命案全破，侦破命案积案 3 宗，现发命案数创历史新低），打击突出刑事犯罪“飓风 2021”专项行动考核进入全省优秀等次。道路交通事故实现“三降一无”（道路交通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同比分别下降 13.41%、13.67%、14.12%，无较大以上道路交通事故发生），圆满完成全国“两会”、建党 100 周年、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等一系列重大安保维稳任务。

一是狠抓打击，打赢守护平安合成战。深入开展“飓风 2021”“梅安 2021”“破小案”等打击整治专项行动，严打八类严重暴力犯罪及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等突出违法犯罪。全年共破刑事现案 3590 宗，刑拘 3239 人、逮捕 2043 人；14 宗现发命案全破，侦破命案积案 3 宗；126 宗现发性侵案全破，破性侵积案 9 宗。主动发起和参与 16 个“飓风号”集群战，3 个专案获省厅

贺电表扬，“飓风2021”专项行动考核进入全省优秀等次。全力推进“全民反诈”专项行动，电信网络诈骗警情同比下降24.7%，捣毁诈骗窝点267个，打掉团伙71个，抓获诈骗犯罪嫌疑人588人，累计劝阻21.66万人，挽回损失1.43亿元；确定每月28日为全民“反诈宣传日”，组织开展反诈宣传活动634场次，发送宣传短信81.6万条，通过头条号、南方号等各类新媒体矩阵平台推送反诈骗新媒体产品4230条，发布“梅州反诈日报”314期，共有168.03万名群众安装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筑牢全方位、立体化的严密“防诈墙”。

二是狠抓巡控，打赢社会治安整体战。全面启动公安武警联勤武装巡逻和“1、3、5分钟”快速反应机制。5轮次开展校园安全排查整治行动和秋季开学安全大检查活动，全面排查等级学校2078间（含教学点），发现整改涉校安全隐患4009个次，排查化解涉校矛盾纠纷83起，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均完成一键报警、专职保安员配备、学校封闭管理和视频监控联网率“4个100%”工作目标，未发生涉校安全案事件。顶住疫情防控和安保双重压力，日均投入300名警力，确保全市86个疫苗接种点、4个集中隔离场所、10个核酸检测点安全有序。会同卫健、交通等部门先后启动49个出省通道省际联合检疫检查站和31个入省通道省际联合检疫检查站，出动查控力量2.8万人次，对经我市公路出入我省的人车落实精准核验检查，拦停检查风险地区车辆6.9万辆次，劝返风险地区车辆1.3万辆次、人员2.4万人次，切实筑牢省界疫情防线。

三是狠抓整治，打赢公共安全阵地战。持续推进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查处各类重点交通违法行为 45 万余起，与去年同比上升 18.35%，排查隐患道路 519 处，治理省、市、县三级督办隐患道路 9 处，实现全年道路交通事故“三降一无”。协助党委政府以“断油”“断修”无牌摩托车等形式，推动落实 15 项摩托车、电动自行车治理措施，查处摩电车辆交通违法行为 115823 起、同比上升 10.31%，查扣摩电违法车辆 64218 辆次，销毁 20663 辆，推动涉摩电交通事故数、死亡数、受伤数同比分别下降 24.52%、28.75%、25.35%。组织开展“出租屋清查、‘三非’外国人排查、反诈宣传和反诈 APP 安装、寄递物流检查、管制刀具收缴”为内容的“五合一”统一清查整治行动 5 次；严格危爆、刀具等重点物品末端管理，检查刀具使用商业主体 2668 间次，发放、张贴管制刀具公告 7629 份，开展 2 波次涉爆从业单位安全隐患检查，发现并整改安全隐患 90 处。交叉检查、异地暗访旅馆业、娱乐场所，停业整顿 18 间、限期整改 63 间、整改安全隐患 154 处，达到了震慑违法犯罪、净化社会环境的良好效果。

四是狠抓服务，打赢服务群众提质战。在全省率先全部开通市县两级公安机关“局长信箱”，并广泛宣传推广扩大知晓率，架好警民沟通“连心桥”，累计收到“厅长信箱”转派来信 86 件，办结 76 件，答复率 100%，办结率 88.4%；“局长信箱”来信 279 件，办结 270 件，答复率 100%，办结率 96.8%。主动邀请廉政监督员及市直、基层、媒体等单位代表召开座谈会、恳谈

会 25 场次，征求意见建议 75 条，逐一列表挂账、整改销号。在全市设置可同步录音举报电话 10 部、举报投诉实体信箱 9 个，开通互联网举报投诉信箱 9 个，主动接受广大群众投诉监督。为群众办实事、解民忧约近 2000 多件次，收到锦旗 60 面，感谢信 45 封。开设“老人窗口” 135 个，提供免预约免排队服务 7640 次、上门服务 2116 次、委托办理服务 2967 次。未成年人被侵害案件“一站式”取证救助专区实现各县（市、区）全覆盖，协助破案 122 宗。开通“团圆”行动 DNA 免费采集绿色通道，成功帮助 28 个家庭找回失散亲人。依托梅江区未成年人法制教育基地帮扶矫治 148 名涉案未成年人，教育转化率达 83% 以上。在全市设置 8 条机动车喇叭噪音治理严管路，开展专项执法行动 67 次，严管路段乱鸣喇叭行为同比下降 50%。大力推动“无证办事”，累计减免 24 项 33 个证明，5 项户政业务和 2 项车管业务实现“跨省通办”。紧密结合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深入开展党员民警“双到社区”和“五进”活动，面对面倾听群众的呼声，解决群众困难。推出“梅州公安 2021 年护航高考十大举措”，累计出动警力 6949 人次，高效处置涉考报警求助 63 起，帮助考生 58 人次，得到广大群众一致好评。大力推进公安“放管服”改革，政务服务时限压减率达 93.2%，平均跑动次数为 0.0862 次，即办件占比 73.27%， “两减一即办”指标达到历史最优。

五是狠抓队伍，打赢队伍管理持久战。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全面落实党委会“第一议题”制度，坚持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

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先后开展党委“第一议题”学习 40 场次、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 12 期 32 个专题，组织各级党组织负责人专题党课学习辅导 400 多场次，举办党史专题讲座 29 场，红色教育 456 场次 7448 人次，引导全警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铸牢忠诚警魂。严格执行省厅“六项纪律规定”，推动教育整顿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开展“6+2+1”顽瘴痼疾专项整治，组织三轮次个人自查事项填报共计 23440 人次，实行“双表”逐级签字背书，有力推动问题整改见底见效。制订《全市公安机关开展战时练兵专项活动全力服务保障“八大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大轮训、大讲堂、综合演练等各种形式开展实战练兵 8652 人次，信息化培训练兵活动 142 场次。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项目绩效自评 109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关于批复 2021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梅市财预[2021]23 号）和《关于更新部门预算公开模板的通知》（梅市财预[2019]15 号）文件精神做好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按照零基预算改革要求，在维持现行预算控制安排水平的前提下，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提高了年初预算编制的准确度。

2、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支出预算 43254.27 万元，实际支出 43254.27 万元，

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

我市地处粤北山区，经费保障能力较低，为应对纷繁复杂的公安工作，在尽力减缓当地财政压力的基础上，唯有坚持使用以往年度的存量资金才能应对实际的工作需求，因此实际支出对比年初预算较高。

3、人员编制信息

2021 年度梅州市公安局编制人员 828 人，实际人数 890 人，其中，财政供养人数 890 人。

4、三公经费情况

按照《关于批复 2021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梅市财预[2021]23 号）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表 7），2021 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数为：三公经费总额 1117.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3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3.1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60 万元；年度支出数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9.69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4.01 万元。

5、资产管理

（一）资产总量、变动、构成情况。

结合本年度预算收支、债务以及资产盘点的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共有资产：780,227,684.97 元。其中流动资产：135,396,971.25 元；固定资产原值：686,346,685.57 元；固定资产净值：356,314,157.38 元；无形资产原值：39,602,636.00

元；无形资产净值：32,634,994.61元。在建工程：39,602,636.00元。负债合计：30,795,448.69元，净资产合计：749,432,236.28元。

（二）本单位资产的配置、使用、处置、收益等情况。

本单位2021年年度资产共780,227,684.97元，全部配置为自用资产，无出租出借资产及对外投资情况，本年度无处置国有资产。

（三）本单位资产绩效情况。

本单位的资产存量、资产配置效率和使用都按业务活动有效率地运作。其中，人均占有办公室使用面积、人均占有通用设备数量按相关规定执行。无闲置、出租出借、对外投资收益率等业务。

（四）资产管理工作情况

本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是根据《梅州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梅市财资[2011]7号）和《市直行政事业单位报废报损资产处置实施细则》（梅市财资[2011]4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梅州市公安局固定资产管理实施办法（试行）》（梅市公通字[2013]29号）进行管理。应用信息化管理工作机制，建立起资产管理系统，从资产的采购后登记到处置都明确记录在资产管理系统中。

对资产实行分类管理，建立健全资产内部管理制度。设置资产管理专员，专人专管，确保资产安全和有效使用。

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明确资产的调剂、租借、对外投资、处置的程序、审批权限和责任。

建立资产台账，加强资产的实物管理，做到有账可查，账实相符。

建立完善资产信息管理系统，做好资产的统计、报告、分析工作，实现对资产的动态管理。

6、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1年，全市刑事打击实现“四降一全破”（刑事现发案数同比下降，扭转刑事现发案连续三年上升趋势；电信网络诈骗警情数、刑事立案数同比分别下降，实现“接案、立案双下降”目标；盗窃刑事立案数同比下降，连续两年实现同比下降；14宗现发命案全破，侦破命案积案3宗，现发命案数创历史新低），打击突出刑事犯罪“飓风2021”专项行动考核进入全省优秀等次。道路交通事故实现“三降一无”（道路交通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同比分别下降，无较大以上道路交通事故发生），圆满完成全国“两会”、建党100周年、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等一系列重大安保维稳任务。

部门整理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序号	绩效目标	指标数据
1	梅州市刑事破案总数	3999宗
2	梅州市刑事案件刑拘人数	3239人

3	梅州市刑事案件逮捕人数	2043 人
4	梅州市刑事命案破案率	100%
5	梅州市打击突出刑事犯罪专案数	21.66 万人次
6	梅州市劝阻诈骗人数	1.43 亿元
7	梅州市止付涉案资金	未发生群体性事件
8	处理群体性事件查处率	12 人次
9	稳控到省进京人次	0 次
10	重大敏感节点到京上访	1578 人次
11	全年警务培训人次	全省第 1 名
12	群众安全感和公安工作满意度综合排名	进一步提高

7、对社会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我局对社会公众的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面向自然人提供的现场办理事项可就近办理率达到 100%，主要包括：

户政业务方面：

（一）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根据《梅州市公安局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工作方案》要求，全市户政部门积极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认真落实各项户政类便民利民措施，同时不断深入了解群众诉求，真正做到为群众办实事，不断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往实

里走、往深里走、往细处走、往心里走。重点实施如下便民措施：

1、全市公安户政服务窗口设立老人办理绿色通道。设置 135 个老年人优先办理专窗、为老年人提供 7373 次免预约免排队服务、为老年人上门服务 1868 次、为老年人提供委托办理服务 2819 次、为老人年代缴户政工本费 7472 次、精准提供“上门办”服务 422 次、保留使用现金、银行卡缴费。

2、清除积压证件，定期组织上门送证。组织全市各县（市、区）公安机关对本地积压证件进行统计，并联系有积压证件的群众，通知其到公安机关进行领取。对其中行动不便等特殊人群，由公安民警提供送证上门业务。据统计，全市共有积压居民身份证5480张，目前已全部清理发放完毕。

3、上门为特殊群体提供身份证申办业务。为老弱病残、孕妇、精神障碍等特殊人群提供上门办理身份证业务。对于符合条件的群众，民警将与当事人约定时间、地点及需准备材料，尽快上门为其办理业务；如不符合的，则告知其相关政策并指导其应如何办理相关业务。今年以来，共累计为特殊人群提供69次上门服务。

4、实行临时居民身份证全市通办业务。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实现梅州市居民在梅州范围内任意派出所均可办理临时身份证业务。据统计，已累计为全市 1013 名群众提供跨县（市、区）临时身份证办理，进一步提升服务质效。

（二）扎实开展“一标三实”（标准地址、实有人口、实有房屋、实有单位）基础信息采集更新工作。2021 年，省厅下达

我市标准地址采集更新任务 96 万条，实有人口（住址信息）采集更新任务 119.15 万条，实有单位采集更新任务 5 万条。对此，我科研究制定《2021 年全市“一标三实”基础信息采集应用工作实施方案》，并将工作任务分解到各县（市、区）公安局。同时督促各地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落实人财物工作保障，扎实推进标准地址信息数据质量治理以及实有人口信息、实有单位信息采集更新工作，切实服务公安实战和社会综合治理。

（三）开展流动人口信息采集更新工作。2021 年省厅下发我市超过 1 年没有变动的流动人口信息核对更新任务、已在本市落户和到省内外市、省外新近办理居住登记或居住证的流动人口信息核对注销任务、在本地居住生活的流动人口信息核实采集任务数 62969 条。我局组织各地按照省厅《关于加强流动人口信息采集更新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结合疫情防控走访采集等工作，多措并举全面采集更新流动人口信息；同时积极推进入所流动人口倒查登记工作，切实提高入所倒查登记率，力争达到省厅规定的 80%目标，以倒逼推动流动人口信息采集更新开展。据统计，目前全市共完成流动人口信息核实采集数 617096 条，入所流动人口倒查登记率为 73.68%。

（四）推进门禁视频系统建设应用工作。2021 年省厅下发我市门禁视频系统新增覆盖实有房屋建设任务数 5000(间/套)和新轨迹数据采集上传任务数 1700 万条。我科组织各地对照省厅《2021 年门禁视频系统建设应用任务验收标准》有关要求，积极争取经费保障，狠抓有效措施落实，扎实推进实有房屋门禁视

频系统建设应用工作，全力完成 2021 年门禁视频系统新增覆盖实有房屋建设任务和新轨迹数据采集上传任务。据统计，目前全市共完成新增覆盖实有房屋 46 套，轨迹数据采集上传 136.58 万条。

（五）集中开展网约房数据采集专项工作。根据省厅关于完善网约房治安管理及数据采集工作部署，研究制定了《梅州市公安机关加强网约房治安管理数据采集工作方案》，并成立了市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张茂欣同志牵头负责的全市网约房数据采集工作专班，组织全市全面排查网约房（通过互联网渠道发布房源、提供住宿服务的住宿空间）平台公司的基本情况和网约房源底数，采集经营管理单位、从业人员和入住人员、房屋数据等治安管理信息，夯实旅馆业、民宿、租赁房屋治安管理工作。据统计，今年以来，省厅共下发我市相关网约房待核查数据 577 条，目前已全部核实完毕，已登记网约房 61 间，登记流动人口 68 人，目前我市暂未发现本地注册登记的网约房平台公司。

（六）部署开展户籍档案电子化应用工作。组织召开全市户籍档案电子化管理应用工作研讨培训会，进一步加强对历史户籍档案整理核对、规范建档和数字化加工等工作的动员部署及业务培训，并对全市户籍历史档案以及基层派出所户籍窗口档案电子化设备的配备和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摸底，扎实推动户籍档案电子化管理应用工作有序开展；同时加强与省厅户政处沟通对接，努力推动户籍档案采集系统嵌入常住人口系统业务办理受理页面中，实现户籍业务办理实时采集户籍档案，推动日常户籍档案电

子化归档管理。

（七）全力做好护航 2021 年高考工作。紧扣市局党委关于做好护航 2021 年高考工作的要求，超前部署、主动服务、全力以赴，全力抓好护航高考户政便民服务措施的落实，充分依托各高考考点移动警务车开辟“绿色服务”快速通道，对忘带居民身份证、身份证丢失或过期的高考考生现场开具临时身份证明，确保考生顺利参加考试。据统计，高考期间全市共出动 236 人次户籍民警为 48 名考生办理了临时身份证明。

（2）出入境业务方面：

（一）深入开展“三非”专项治理工作。一是牵头成立梅州市在梅外国人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为推动形成协调机制完善、数据互连共享、共建共治共享的外国人管理服务新格局，支队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来粤外国人员管理专项工作部署，起草相关文字材料，提请市委市政府成立梅州市在梅外国人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目前相关请示材料已代拟并送市委办公室审批。二是扎实开展“八大专项”行动。全市出入境部门充分发挥牵头作用，强化警种联动，会同治安、派出所到劳动密集型企业、小作坊、工地、娱乐场所开展“三非”外国人专项摸排。从 1 月至 11 月，全市共查处“三非”外国人 153 人，非法聘用案件 8 宗，容留藏匿案件 7 宗，侦办妨害国（边）境管理刑事案件 15 宗，逮捕 19 人。三是以大数据为抓手，不断提高精准打击能力。清查行动以技侦部门的建模数据和网安部门发现的手机

ZALO 软件线索为基础，进一步细化情报信息，提高落地打击的精准度，进一步优化建模数据，缩小排查范围。开展“五合一”专项行动以来，共排查登记外籍新娘 344 人，查处“三非”外国人 64 人。**四是做实基础工作，严格证件签发。**会同科技部门加强在梅外国人就业审批管理，通过前台面见询问、到用人单位实地走访了解等多种方式强化事前事中事后管理。今年上半年，我市五华县作为赛区之一承办中国足球甲级联赛，有多支中甲球队在比赛期间停留我市，其中有多支球队聘请外籍球员。赛季开始前，出入境支队专门派员前往五华横陂足球小镇，提前做好相关管理工作的衔接。协助一名葡萄牙籍运动员获得科技部门签发的就业许可，并对非法就业外国人开展现场督查，有力维护出入境管理秩序。

(二)防范遏制公民出国境从事赌博、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切实维护安全稳定。一是继续从严审批签发出入境证件。疫情期间，对拟出境旅游、探亲等非必要紧急事由申请出入境证件的及拟前往疫情重点国家地区的，一律不予签发出入境证件；对赴境外定居、学习、从事商务活动等事由申请出入境的，认真核实出境事由，要求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据统计，今年 1 至 11 月，对有涉赌、涉诈等存疑情形，前台受理申请 108 人，已受理的 108 人中（申办护照有 18 人次，往来港澳通行证有 89 人次，往来台湾通行证有 1 人次）面见询问有 92 人次，调查走访有 10 人次，通报治安或刑侦部门审查的有 11 人。不予受理或劝阻的 219

人；试行恢复内地居民办理赴香港商务签注工作后，全面梳理我市商务备案单位现状，对申请商务备案单位是否有经营活动及备案人员进行了实质性审查工作，据统计，10月份恢复赴香港商务签注工作以来我市共备案3家，另正在调查的1家。二是**认真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和化解，确保出入境“零隐患”**。结合省厅“奋战两个月，迎接建党100周年”安保维稳专项行动，出入境支队高度重视，压实责任，主动作为，组织业务大队、各县（市、区）出入境管理大队对全市情报预警研判、重点人员管理、证件签发安全、专项治理工作以及队伍内部管理等方面进行全面梳理，迅速开展风险点排查，共排查出14条风险线索及涉稳隐患，逐一进行分析排查，针对单程类信访积案、缠访个案，安排专人负责跟进，通过耐心接访、上门走访等方式，反复解释、宣传政策法规，尽全力化解上访矛盾。三是**梅州出入境管理支队会同反诈联勤作战中心和五华县局，以缅北回流人员为切入点，深挖幕后“蛇头”“金主”，有力打击妨害国边境违法犯罪活动**。6月初，经过一段时间的经营和摸查，我市立案侦办杜明永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案件，并呈报省局纳入全省第二次反偷渡集群收网打击行动，共抓获犯罪嫌疑人3名，这是我市破获的首宗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从事电信网络诈骗案件。

（三）切实做好前往港澳通行证的签发管理工作。4月8日全省“清零”工作开展以来，梅州成立以支队主要领导为组长的“清零”工作组，在市县两级出入境单程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下，

历时8个多月，实现了全市单程积压能批尽批、能处尽处的工作目标，完成率达83.51%。对省局第一次下发的我市单程超时积压数据98份其中审批超时98份，至目前已完成清理积压数据76份，（未能完成审批22份都正在推进后续工作）。第二次下发的我市356份积压数据，审批超时104份已处理89份，全市签批停滞242份已完结210份、32份提交暂缓申请书。

（四）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移民管理局系列便民利民措施。一是推出便利老年人办证新举措。从2021年4月1日起，实施6项便利老年人办理出入境证件的新举措，为老年人提供更周全、更贴心、更便捷的出入境服务。全市各级公安出入境管理部门在受理大厅共设置老年人专窗9个，建立了老年人优先办理“绿色通道”，全面加强办证人工指引、优化自助服务设施、落实后台人员支撑，解决老年人在预约、填表、拍照、受理、缴费等全流程遇到的困难，全方位改善老年人办理出入境证件体验。今年4月份至今，全市为6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提供便利措施423人次。二是做好服务热线12367的上线的工作。国家移民管理机构12367服务平台于4月8日上线运行，切实解决当前移民管理服务咨询电话各地号码不统一、不好记，拨打占线等不便利问题。出入境支队在平安梅州公众号“我为群众办实事”专栏、南方+梅州平台等媒体上做了宣传报道，提高办证群众知悉度，确保中外人员享受便捷高效热情的咨询服务。

（五）坚守为民情怀，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

动。一是针对特殊群体“上门办”。将办事窗口搬进群众家中，真正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不断提升优质文明服务。5月13日，民警了解到家住梅城的88岁罗老伯要办理因私护照，考虑到罗老伯年事已高、行动不便且天气炎热，便携带自助办证设备上门为其办理护照，让老人足不出户便顺利完成了证件办理。二是实行急事业务“加急办”。4月9日，涂先生因其母亲在香港病危，急需前往。前台受理人员在核对相关资料无误后，为其加急办理出入境证件，不到一小时，便把证件交到其手中。三是开通“惠企窗口”。在出入境接待大厅设置专门窗口，为企业及外籍人才等提供出入境政策咨询和便利服务，优先受理、优先审批、优先制证，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3）治安业务方面：

一是持续开展“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活动。2021年将78个派出所列入创建单位，16个派出所为示范点，深入开展梅州红色“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活动。大埔县公安局百侯派出所被命名为第二批广东省“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兴宁市公安局福兴派出所新城警务室、五华县公安局水寨镇派出所碧桂园智慧警务室、丰顺县公安局汤坑派出所河滨智慧警务室被评为第二批“岭南标杆警务室”，梅江分局金山派出所叶建文、梅县区分局宝华派出所邹鸿才、五华县公安局梅林派出所宋汉林被评为2020年至2021年度“岭南百佳社区民警”。经实地考评和现场评审，五华梅林、兴宁水口、梅江三角、兴宁永和、五华安流、兴宁大

坪、梅江城西、梅县程江、蕉岭蓝坊、五华水寨派出所 10 个派出所被评为梅州首届红色“枫桥式公安派出所”。

二是持续推进派出所“精准脱困”工作。省厅三年帮扶我市 50 个派出所“精准脱困”，其中 2019 年 14 个派出所工程完工并通过省厅交叉检查测评。2020 年 17 个派出所全部开工建设，平均施工进度为 93%。2021 年 19 个派出所开工建设 16 个，建设进度走在全省前列。

三是持续开展重点行业场所管理。持续开展旅馆业、娱乐服务场所现场交叉检查和组织异地暗访工作，依法对营利性陪侍和涉毒娱乐场所责令停业整顿 18 间、限期整改 63 间，当场治安处罚 5 间，发现整改各类安全隐患 154 处。自行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检，检查对象 43 家，配合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等单位抽检，检查对象 7 家。持续做好重点单位内部安全保卫工作，开展保安行业交叉检查，强化寄递行业管控，开展联合检查 13 次，检查寄递物流企业 44 家次，发现整改各类安全隐患 23 处。深入推进“河长+警长”工作机制，联合水务、航道等部门对江河流域进行明察暗访，重点整治非法采砂、侵占河道、损坏水利工程和设施违法行为，加强港口岸线风险隐患排查，消除安全隐患。累计投入执法力量 3860 人次，排查发现盗采线索 56 条，查扣非法运砂车辆 25 辆。共立案查处违法采(运)砂行为 7 宗，查扣违法作业工具 11 台(辆)，拆除整治非法抽(洗)砂点设施设备 2 处。

四是持续开展枪支危爆物品检查。组织开展全市公安机关公

务用枪百日专项排查整治和专职守护押运单位安全大检查发现和责令整改安全隐患 121 处。会同市工信、市应急管理、市交通运输局开展 2 次涉爆从业单位安全隐患检查，发现并整改安全隐患 90 处。组织开展全市民爆物品安全监管存在问题“回头看”检查工作，发现并整改安全隐患 21 处。市公枪委组织开展联合检查，发现并整改安全隐患 52 个。

五是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全面做好医疗机构、疫苗接种点、集中隔离场所安全防护，督促隔离场所业主单位落实“四个百分百”（防疫工作安保力量 100%在岗在位、安全设施 100%正常运转、工作人员 100%安全培训、安全隐患 100%整体清零）主体责任。今年以来，市局疫情场所安保隔离工作专班组织对全市疫情隔离场所共检查 46 次，发现问题 19 处，按照省厅隔离场所安保工作指引整改 18 处，正在整改 1 处。会同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对疫情隔离场所检查 6 次，发现并整改问题 13 处。全市未接疫情突发情况报告，各项疫情防控措施有序进行。

五是联合整治校园安全环境。结合创文工作，联合市教育局、市应急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开展校园安全专项整顿工作，加强对校园周边各类旅馆、娱乐服务场所、网吧、电子游艺厅等场所检查，及时查处娱乐场所违法招用、接纳未成年人等违法行为，强化对校园周边食品店、供餐单位排查打击力度。积极发挥市护校安园、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工作领导小组联席会议机制，全

力营造平安有序的校园环境。

六是开展五轮次校园安全专项整治。全市公安机关先后组织开展校园“三防”（人防、物防、技防）、无牌无证幼儿园托管和校外培训机构、严禁管制刀具等危险品进校园、“回头看”、防范中小学校园欺凌等为重点的五轮次校园安全专项整治。全市累计排查登记学校 2078 间（含教学点），排查整改涉校问题隐患 4009 个（次），排查化解涉校矛盾纠纷 83 起，稳控校园周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109 人，排查校内重点关注从业人员 78 人，检查学校及周边使用刀具商业主体 2668 间次，发放、张贴管制刀具公告 7629 份。全市公安机关落实“三见”勤务日均警力达到 2493 人次，组织全市 1664 名学校保安员开展保安员资格证考试和技能培训。

七是创新研发平安校园信息平台。会同教育部门积极争取党委政府支持，按照全市中小学幼儿园三年行动计划时间表，完成了一键报警、专职保安员配备、学校封闭管理和视频监控联网率 4 个 100% 工作目标。创新研发平安校园信息平台，采取“三防”汇聚“一平台”（人防、物防、技防建设标准汇聚平台管理）、“三方”应用“一个码”（公安、学校、保安公司共享应用二维码开展数据采集更新）、“三色”标识“一张图”（红码、黄码、绿码标识学校隐患数量）模式，填补了校园安全信息化管理的空白，工作经验得到了省公安厅简报刊发推介。

八是优化事项清单。全面深化“双随机”监管工作，积极履

行市局双随机监管工作牵头部门职责，对市局抽查事项清单进行优化，由原来 15 项优化为 7 项，牵头制定了《梅州市公安局 2021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和《梅州市公安局 2021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为企业发展松绑助力。

九是简化便民措施。协调印章企业通过抽签方式进驻行政服务中心现场提供刻章服务，为新开办企业现场免费提供刻制印章由 1 枚提升为 2 枚服务，活动以来累计刻印印章 39065 枚。简化手续，高效为保安服务公司办证，梅州市开物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专程送上“廉洁高效 勤政为民”锦旗表示感谢。侦破制造假冒伪劣精油案，广州白云山维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海基实业（深圳）有限公司派员专程送来感谢信和写有“维权促社会和谐 打假保百姓平安”、“热情服务典范 执法维权楷模”等四面锦旗交到治安支队和梅江分局治安大队民警手中。依托粤省事平台，为群众提供无犯罪记录证明网上申办，邮寄送达服务，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4）打击电信诈骗方面：

（一）强化止付质效，全方位筑牢预警闭环。市反诈中心紧盯当前电诈新形式、环境新变动、诈骗新手段，不断完善涉诈账户快查、快阻、快冻流程，全面提高涉诈高危号码事前预警、事中阻断、事后回访效率，确保止付预警工作提质、提效。一是**止付流程更趋精细化**。市反诈中心实行 7×24 小时全天候接警止付预警，是我省首个 24 小时不间断预警止付机构，制定发案必止机制，电诈受害人一经报警，立刻借助锁卡系统、电侦平台及银

行、运营商坐席开展5级资金快速查询止付机制，机制实施以来，电诈报警案件全部实现发案必止，资金流必查。今年全年，累计查询涉案电话1765个，累计封停/踢网涉案电话7.26万个。查询银行账户9684个，止付涉案账户8362个，止付赃款1.61亿元。

二是预警劝阻机制精准化。建立精准预警见面劝阻工作机制，编发《精准宣防工作手册》，联动县级反诈中心和派出所，落实专门预警力量，实现24小时实时交接，针对重点潜在受害人实行专人劝阻，做到紧急、高、中、低危四级预警见面率100%。今年来，实现“精准滴灌”式预警干预21.94万人次，避免群众经济损失6000余万元，预警劝阻率达100%。

(二) 强化重拳出击，稳准狠推进打击整治。市反诈中心充分发挥公安机关打击犯罪主力军作用，创新打法战法，强力推进重点行业治理和打压缅北电信诈骗猖獗势头。

一是组建专业战队，锻造打击利刃。市反诈中心牢固树立“专业打职业”理念，打破警种壁垒，在原有7×24小时实体化运作的基础上，增加相关业务警种组建梅州市反诈联勤作战中心，真正实现“四快”合一：即窝点线索快打、预警线索快防、嫌疑账户快止、涉诈资金快查，有力打击了违法分子的嚣张气焰，真正守护好群众的钱袋子。

二是聚焦黑灰产业，开展“断卡”攻坚。围绕“开、收、贩、运、用”五个环节开展专项攻坚，对黑灰产业严查快打、定点清除。今年组织全市各县（市、区）打掉“两卡”团伙64个，核破涉“两卡”犯罪外地案件824宗，刑拘51人，逮捕起诉143人，惩戒涉案“两卡”开卡人445人、缴获手机卡2320张、银行卡912张，查处行业“内鬼”4名；紧盯公安部推送的“两卡”线索，逐条开展研判，分类核查处置，成功核破部下发线索260

条、抓获嫌疑人 113 名，捣毁 GOIP、猫池窝点 7 个。三是**聚焦规模打击，全面震慑犯罪**。高度重视群众利益损失最大的高发类案，注重审查深挖、扩线侦查，摸清犯罪链条上的全部犯罪团伙，适时开展集中收网，做到打深打透打彻底。今年来，先后申报省厅发起 3 次飓风电诈集群战，捣毁诈骗窝点 158 个，打掉违法犯罪团伙 29 个，抓获嫌疑人 532 名。

（三）强化重点整治，多层次抓好排查管控。市反诈中心依托全市反诈数据汇聚优势，根据各地区电诈形势走势制定相应治理策略，同时联动联席办成员单位，对重点问题实行专项治理，确保各项工作得到有效落实。一是**强力推进重点地区整治**。市反诈中心将电诈发案较集中、重点人员治理不到位、“两卡”问题较突出的地区通过数据库梳理出来，结合市委政法委挂牌整治方案，实行挂牌整治。2021 年对丰顺汤坑、兴宁兴田、五华河东镇等涉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重点地区进行挂牌整治，进一步压实基层党委政府及各成员单位主体责任。经过一年时间整治，被挂牌地区电信诈骗形势得到极大改善，综合治理成效明显。二是**强力推进重点人员管控**。今年截止 12 月 31 日，“510”前方工作组研判下发我市滞留缅北梅州籍人员 434 人，核减 332 人，核减率 76.50%。抓获输出缅北从事电信诈骗犯罪活动“蛇头”4 人，有效打击了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从事电信网络诈骗案。

（四）强化广泛动员，多领域推动宣传防范。市反诈中心围绕全民参与、全员动员、全域推广、多措并举致力将反诈宣防工作向纵深开展。一是**建立反诈纵深宣传机制**。为快速对各类高发电诈类型开展宣传，市反诈中心联合市局公关科，制定《反诈专项宣防方案》《无诈社区创建方案》，确立每月 28 日为全市“反

诈宣传日”，成立反诈志愿者队伍，吹响全民反诈宣传集结号，建立多领域、全方位、立体化的严密“反诈墙”。今年全年组织全市累计开展各类反诈宣防活动 728 场，发放反诈宣传手册 4.7 万份，宣传覆盖群众 40 万人。二是建立警媒联动机制。搭建我市主流线上线下媒体信息交互平台，先后在梅州广播电视台民生 820 栏目、梅州日报“民生一线”、“掌上梅州”等全媒体平台推出《梅州反诈日报》，通过典型案例宣传、骗术直播曝光等，及时点醒潜在受害人，增强群众防骗“免疫力”。今年全年累计发布反诈视频 650 条，发布反诈信息 1340 条，点击总量突破 250 万人次。三是全力推广“国家反诈中心 APP”。市反诈中心全面贯彻落实志忠厅长在 5 月 5 日全省“全警反诈”专项行动推进会上的指示精神和部署要求，组织全市各县（市、区）全力开展“国家反诈中心 APP”推广安装工作。今年全年，全市下载安装“国家反诈中心 APP”人数为 170.94 万，较 5 月 4 日注册人数（6.47 万户）增长 164.47 万户，电诈警情从推广该 APP 前的日均 10 宗降至当前的 7 宗。

8、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平安梅州”视频监控系統项目建成使用后，为我市疫情防控、治安防控、打击犯罪、维稳处突、交通管理、城市管理、服务民生等公安实战应用提供了强力支撑作用，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显著，具体体现在：一是为城区交通管理、城市管理、城市公共应急管理等工作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平安视频”已共享给政法委“雪亮工程”、国安、广播电台等单位使用，政府职能的

高效发挥进一步提升了群众对政府的满意度；二是为我市新冠疫情防控和社会各界大型活动的安保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保障我市新冠疫情防控有力和各项活动安全有序进行，进一步提升了社会各界对我市维护公共安全能力的信心，从而推动我市经济文化发展；三是为政府相关部门，特别是公安机关掌握社会治安动态、震慑、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发挥了积极作用，客观上优化了经济社会发展的软环境，受到社会各界的普遍好评。公安平安视频监控的有效应用，在增强群众安全感上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为我市创建名副其实、声名远扬的“平安之乡”提供强力保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勤俭办事、厉行节约，坚决防止年底突击花钱的通知》（国办发电〔2019〕9号）、《2020年中央和地方预算的通知》（粤府〔2020〕4号）精神要求，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加快落地，对我市财政收入的影响不容忽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勤俭办事，严禁铺张浪费，对不该开支或不必开支的事项一律不得开支，严禁超标准配置通用办公设备，家具等资产，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和公务卡制度，大力压减2021年支出。

2、重视预算，提升保障

根据中央、省、市关于加强财政收支预算管理和清理盘活存量资金的工作部署，目前市财政实行无预算不开支，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若闲置将被财政收回统筹。与此同时，按照现在实行的《市级机关绩效考核方案》工作要求，对上级专项资金的分配及时性和支出执行率进行考核打分，并实行按各季度支出进度进行平均计算，考核结果将直接影响全局的绩效考核得分。加大工作力度，加强请示报告，协调各用款部门根据工作实际需求及时作出用款计划方案，谁使用谁负责，落实牵头责任，抓紧推动项目建设，确保经费执行进度，按期使用完毕。

3、职责分明，依法理财

紧紧围绕警保工作中的痛点、难点、焦点问题，强化能力提升，不断健全完善警务保障制度机制，着力增强警务保障精细化管理工作效能。一是主动适应政府会计制度和审计工作新常态，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厉行节约相关要求，牢牢扭住“管长远”和“抓常态”，持续推进财物规范管理常态化、长效化，依法依规加强把关监控和分析研判，最大限度集中财力保障中心工作。扎实做好广东省警用装备管理系统推广应用筹备工作，组织完成全市公安机关警用装备管理系统培训班，深入推动实现警用装备在线数字化管理。二是进一步树立长期过“紧日子”思想，推动出台《梅州市公安局节约能源资源实施方案》深入开展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在健全节约能源资源管理的长效机制、降低机关运行成本、节约用水、绿色消费、可再生能源利用等方

面取得了显著成效，成功创建并获评为广东省节约型机关。**三是**集中开展市局办公场所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协调各部门切实提高安全意识，严格落实机关内部安全防范，共同营造更加良好的办公、生活秩序。**四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定位终端配置和省公务用车管理平台运行数据登记制度，按规定认真做好车改保留车辆申请免喷涂统一标识和免安装车载卫星定位终端审批报备工作。协调市局各部门深入做好公务用车一车一档案工作，建立逐辆公务用车行驶公里数等每月登记填报工作机制，持续规范做好公务车辆使用管理。积极推动优化执法执勤车辆配置，采取分批次申购方式稳步实施市局执法执勤车辆报废更新工作，进一步充实保障基层实战单位执法执勤用车需求。**五是**深入推行购买第三方服务管理工作模式，实施完成市局劳务派遣人员及食堂人员管理业务转购买服务工作，不断完善后勤运作机制进一步促进实现服务优质高效。认真贯彻梅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实施方案的部署要求，全面深入做好所属房地产权属自查梳理工作。